

楔子

段八方身高七尺九寸，一身钢筋铁骨十三太保横练功底外门功夫之强，天下无人能及。

段八方今年五十一岁，三十岁就已统领长江以北七大门派，四十二寨，并遥领齐豫四大镖局的总镖头，声威之隆，一时无俩。

至今他无疑仍是江湖中最重要的几个人物之一，他的武功之高，也没有几个人能比得上。

可是他却去年除夕的前三天，遇到了一件非常奇怪的事。

遇见几乎没有人会相信的事。

段八方居然在那一天被一张上面只画了一把小刀的白纸吓死

除夕前三天，急景凋年，新年已在望。

在这段日子里，每一个滞留在外的游子心里都只有一件事，赶回去过中。

段八方也一样。

这一天他刚调停了近十年来江湖中最大的一次纷争，接受了淮阳十三大门派的衷心感激和赞扬，喝了他们特地为他准备的真正的

泸州大曲，足足喝了有六斤。

他在他的好友和随从呼拥之下走出镇海楼的时候，全身都散发着热意。对他来说，生命就好像一杯中不尽的醇酒，正在等着他慢慢享受。

可是他忽然死了。

其至可以说是死在他自己的刀下，就好像那些活得已经完全没有生趣的人样”

这样一个人会发生这种事，有谁能想得到。

—

段八方是接到一封信之后死的，这封信上没有称呼，没有署

这封信上根本一个字也没有，只不过在那张特别大的信纸上用秃笔蘸墨勾画出一把小刀，写写意意地勾画出这把小刀，没有人能看得出它的式样，也没有人能看得出它的形式，可是每个人都能看出是一把刀，

这封信是一个落拓的少年送来的，在深夜幽暗的道路上，虽然有几许的余光反照，也没有人能看得出他的形状和容貌。

幸好每个人都能看出他是一个人。

他从这条街道最幽暗的地方走出来，却是规规矩矩地走出来的。

然后他规规矩矩地定到段八方面前，规规矩矩地把这封信用双手奉给段八方。

然后段八方的脸色就变了，就好像忽然被一个人用一根烧红的铁条插入了咽喉一样。

然后每个人的脸色都变了，甚至变得比段八方更奇特诡秘可怕。

因为每个人都看见段八方忽然拔出了一把刀，用一种极熟练极挟速干净利落而且极残酷的手法，刀刺入了自己的肚子，就好像对付一个最痛恨的仇人一样。

这种事有谁能解释？

如果说这件事已经不可解释，那么发生在段八方身上的另外还有一件事，远比这件事更无法解释，更本可思议，更不能想象。

段八方是在除夕的前三天横死在长街上的，可是他在大年初一那天，他还是好好的活着。

用另一种说法来说，段八方并不是死在除夕的前三天，而是死在大年初一的晚上。

一个人只有 一条命，段八方也是一个人，为什么会死两次。

二

送信来的落拓少年已经不知道到哪里去了？段八方七尺九寸高，一百四十三斤重的雄伟躯干，已经倒卧在血泊中。

没有人能做，谁也不知道应该说什么？

第一个能开口的是淮阳三义中以镇静和机智著名的屠三爷。

“快，快去找大夫来”他说。

其实，他也知道找大夫已经没有用了，现在他们最需要的是 一口棺材 6 棺材由水陆兼程并运，运回段八方的故乡时，已经是黄昏了。

大年初一的黄昏。

大年初一，母亲沾满油腻的双手，儿童欣喜的笑脸。

大年初一，新衣、鲜花、腊梅、鲜果、爆竹、饺子、元宝、压岁钱。

大年初一，祝福、喜乐、笑声。

大年初一是多么多姿多彩的一天，可是八方庄院得到的却是一口棺材。这口棺材虽然价值一千几百两白银，可是搞树毕竟是棺材

在这时候来说，没有棺材绝对比有棺材好。

三

八方庄院气象恢宏，规模壮大，屋子栉比鳞次，也不知道有多少栋多少层。

八方庄院的大门高两丈四尺，宽一丈八尺，漆朱漆，饰金环，立石狮。

棺材就是由这扇大门抬进来的，由三十六条大汉用长杠抬进来的。

二十六条大汉穿白麻衣，系白布带，赤脚穿草鞋，把一口闪亮的黑漆棺材拍到院子里，立刻后退一步步向后退。连退一百五十六步，退出大门。

然后大门立刻关上。

后院中又有三十六条大汉以碎步奔出，抬起了这口棺材，抬回后院。

后院中还有后院。

后院的 后院还有后院。

最深最后的一重院落里，庭院已深深，深如墨。

墨色的庭院里，只有一点灯光，一点灯光，衬着一片惨白。

灵堂总是这样子的，总是自得这么惨。

三十六条大汉把棺材插入灵堂里，摆在一个个面色惨白的孤儿寡妇面前，然后也开始向后退，一步步用碎步向后退。

他们没有退出门口。

从那些看起来好像一阵风就能把他们吹倒的孤儿寡妇手里，忽然发出几十缕淡如鹅黄色的闪光之后，这三十六条铁狮般的大汉就倒了下去。

一倒下去就死了。

就在他们身体接触地面的一刹那问就已经死了，一倒下去就永远不会

再起来。

段八方有妻，妻当然只有一人。

段八方有妾，妾有二十九。

段八方有子，子有四十。

段八方有女，女十六。

现在在灵堂中的，除了他的妻妾子女八十六人之外，还有两个

两个看起来已经很老很老很老的人，好像已经应该死过好多好多好多的人，脸上完全没有一点表情。

只有刀疤，没有表情。

可是每一条刀疤，也可以算是一种表情，种由那些充满了刀光剑影、热血情仇恩怨的往事历刻划的悲伤复杂的表情。

千千万万这刀疤，就是千千万万种表情。

千千万万种表情，就变成了没有表情。

黑暗的院落，本来也有一点灯光，灯光就在灵堂里。灵枢前，灵案上。

忽然间，也不知从哪里有一阵阴惨的凉风吹来，忽然间灯光就灭

等到灯光再亮起时，棺材已不见。

四

密室是用一种青色的石砖砌成的，一种像死人骨胳般的青色。

灯光也是这种颜色，

两个老人抬着棺材走进来，密室的密门立刻自动封起，老人慢慢地放下棺材静穆地看着这口棺材。脸上的刀疤和皱纹看来更深了，仿佛已交织成种凄绝而哀怨的图案。

他们静静地站在那里看了很久，没有人能看得懂他们脸上的图案所以也没有人知道他们心里在想什么，要做什么。

他们也做了一件让人绝对想不到的事。

因为他们忽然一头撞死在石壁上。

灯光闪烁如鬼火。

棺材的盖子居然在移动，轻轻地慢慢地移动，然后棺材里伸出了一只手，

这只手轻轻地慢慢地推开了棺材，然后段八方就从棺材里站了起来。

他环顾密室，脸上不禁露出了欣慰而得意的笑容。

因为他知道他现在已经绝对安全了。

现在江湖中每个人都知道他已经横刀自刎于某地的长街上，他生前所有的恩怨仇恨都已随着他的死亡而勾销了。

现在再也没有人会来追杀报复了，因为他已经是个死人。

一个还好好地活在这个世界上的死人。这个秘密当然不会泄露，所有知道这个秘密的人都已经死了，真的死了。

还有什么人的嘴比死人的嘴更稳。

段八方长长地吐出一口气，拉起了石壁上的一枚铜环，拉开了石壁上的另一道秘门，然后他的脸色就忽然变了。

他以为他可以看到他早已准备好的粮食、水酒、服饰、器皿。

可是他没有看到。

他以为再也看不到追杀报复他的人了。

可是他看到了。
他的脸色惨变，身体的机能反应却没有变。
他的肌肉弹性和机智武功都保持在最巅峰的状态，随时都能够在任何情况下用一根针刺穿一只蚊子的腹。
只可惜这一次他的反应却不够快。
他开始动作时，已经看到了刀光。
飞刀。
他知道他又看见了飞刀无论他用什么方法，无论怎么躲都躲不了的飞刀。
所以他死了。
一个人用自己的预藏在身边的一把刀一刀刺在自己的肚上，纵然血流满地，也未必是真的死。
刀是可以装机簧的。
可是他这一次看见的是飞刀，例不虚发的飞刀。
所以这一次他真的死了。
于是江湖中又见飞刀。

第一章

—

山城。
这个小城在远山，远山在千里外。
李坏又回去了回到了这座城。
这里的风沙黄土和这里的人，他都久已熟悉。
因为他是在这里长大的，他是个浪子，他没有根，他的童年也只不过是一连串恶梦而已，可是在他恶梦中最不能忘怀的还是这个地
馒头铺并不一定只卖馒头，老张被人叫做老张的时候也并不老。
可是现在他老了。
每天他总是用他那发昏的老眼，看着沙尘滚滚地冲过，总好像奇迹随时会在这条他已经居留了几十年的街道上出现一样。
他永远也想不到的奇迹真的会在今天出现了。
他看见一个风尘仆仆的少年人，穿一身灰扑扑的衣裳，懒洋洋地走到他那闯小店门口的馒头摊子前。
馒头笼子里正在冒着热气腾腾的白烟，弥漫了老张的老眼。
他只能看得见这个少年人是个蛮好看的少年人，有一双精锐的眼，有一种很特别的样子。老张从来没有看过这种样子，他敢说这个少年人一定从来没有到这里来过”
“客官。”老张问；“现在小店的灶还没有开，可是包子馒头卤菜都是现成的，客官你想吃什么？”
“我想吃你。”

这个少年用一种很温和的语气对他说出了这么样的一句话。这句话可真是让老张吃了一惊。

“你要吃我？”老张简直吓呆了。“你为什么要吃我？我有什么好吃的？”

“你当然好吃。”这个少年说：“如果我不吃吃你，我怎么能活到现在？”

老张吃惊地看着他，忽然笑了，大笑，笑得比看见了什么都开心

原来是，你这个小坏蛋”老张笑得脸上每一条皱纹都打起了拆子，

“你以前天天吃我，吃了我好几年，好几年不见，你还要来吃我？”

“我不吃你吃谁呢？”

这个少年人真绝，不但说的话绝，做的事更绝。

他居然真的把老张馒头摊子上的笼子打开了，把笼子里所有的包子馒头全部拿了上来，而且真的全都吃了下去。

“你真吃？”

“我当然真吃。”

老张又笑了；“你记不记得十一岁生日的那一天，中半里偷偷地溜进来吃了我多少包子？想不到今天你比那天吃得更多。”

“我是练出来的。”

这个少年的笑容好像变得有点伤感了：“一个从六个月大就开始挨饿的人，别的事练不出来，这种事总可以练出来的。”

“你吃吧！”老张故意叹了一口气。“你尽管吃，反正我已经被你吃习惯了。”

“你当然也习惯了不收我的钱。”

“你既然已习惯不给，我当然也只好习惯不收。”老张苦笑：“反正我也收不到。”

可是老张在说这句话时，却好像跟他习惯上说话的样子有点不一样。

因为他忽然看见了件很少看到的事。

在这条沙尘滚滚的路街上，忽然有四个圆脸、圆眼、圆鬃的小孩子，身上穿一身大红色的圆袍，颈上带一只黄澄澄的金环，腕上带一对亮闪闪的玉镯，耳上穿一双金环，用一双圆圆的白白胖胖的小手，捧着一面圆盘，圆盘上圆圆的堆着无数圆圆的金元宝，圆圆的笑脸上，接着一别圆圆的酒窝，往这个四四方方的馒头店这边走过来。

老张傻了。

他从没有看见过这样的人出现在这里。

可是一个圆圆的小孩子，却不但真的走到他这里来，而且还把四个圆盘的盘子捧到他面前。

老张看着盘子上一堆堆圆圆的金元宝，眼睛也圆了。

“这是什么意思？”他问这个少年。“难道这些元宝是你叫人送给我的？”

“元宝？什么元宝？哪里来的元宝？我连一个元宝也没看见。”

“你看见了什么？”张老头凶巴巴地看着这个故意在装傻的少年：“你看到的不是元宝是什么？”

“我只看见了馒头。”这少年说：“只可惜你给我吃的馒头救了我的命，我给你的馒头却是吃不得的。”

“我明白你的意思。”

老张这次真的叹了一口气。

“你要报答我，你以前就说过要一百倍千倍来报答我。”老张说：“那时候我就相信你总有一无会做到的，可是我现在反而有点不相信了。”

“为什么？”

“因为我没法去相信一个像你这样的小孩子，会在这么极短的几年里，发这么大的‘大笔大财。’”

这个少年英俊却又满面风坐，衣着简朴却又挥金如上的少年人脸上忽然露出种非常神秘的微笑。

“你不相信？”他说“老实告诉你，非但不相信其实连我自己都不相信。”

张老头满是皱纹的股上，忽然露出神秘兮兮的表情，故意压低了声音说“听说江湖中最近出现了一个独行盗，武艺高强，肠予之大，连大内的库银都敢披。”

“哦”

“没听说过这个人？”

“没有。”

“可是他的脾气好像跟你差不多，我也知道你从小的胆子就大。”

张老头看着他，一双昏花的老眼睛充满了诡谲的笑意。

“如果我是个被官府退缉的大盗我也一定会躲到达里来。”张老头说“躲在这种鸡不飞狗不跳兔子不撒尿的地方，谁能找得到。”

这个少年也笑了：“那倒是真的一点都不假。”

这个小姑娘出现的时候，正是这个少年笑得最可爱的时候。

凭良心讲，这个少年笑起来的时候，实在有点坏相，尤其是当他看着一个小姑娘的时候。

她生气了。

她虽然没有骑马，手里却提着一根马鞭子，好像根本就不像用它来打马而是用它来抽人的。

她用这根马鞭子指着这个少中的鼻子，问张老头“这个人是谁？”

张老头没有开口，少年已经抢着说“这个人是谁，天下恐怕再没有比我更清楚的人了。”他用两根手指捏住鞭梢，还是用鞭梢指着自已的鼻子：“我姓李，我叫李坏。”

“你坏？”小姑娘好像也有点忍不住要笑出来的样子，“你自己也知道你坏”

“名字叫李坏的人，并不一定真的就是坏人。”李坏一本正经的说。

小姑娘显得更好奇了。

“你的名字真的叫李坏？”

“真的，当然是真的。”少年说“我另外还有个四个字的名字。”

“四个字的名字？”小姑娘用一双大眼睛吃惊地看着李坏，“你那个四个字的名字叫做什么？”

“叫做李坏死了。”

小姑娘笑了。

“李坏，你真的坏死了。”

她笑得好可爱好可爱。

如果李坏是男人中笑得最可爱的个人，那么这个小女孩绝对可以算是女人中笑得最可爱的个。

李坏痴痴地看着她，好像已经看得有点失魂落魄的样子。

就在这时候，这个小姑娘手里助马鞭子忽然抖，像足条蛇样，缠住了

李坏的脖子。

她另外只手已经“啪瞎、啪曙”在李坏脸上打了两个大巴掌，下面还有个扫堂腿。

于是我们这位刚发了财回来的李家大少爷，就好像只大狗熊一样，四脚朝天，摔倒在黄纱滚缀的道路上，嘴里还被人塞了个大馒头。

张老头看着灰头土脸的李坏直笑。

“你不是那个独行盗。”老张笑得嘴都歪了，“天底下没有你这么窝囊的独行盗被个小姑娘随随便便一摆，就摆平了。”

“那个小姑娘可真凶，我没招她，又没惹她，她为什么要这样子对我？”

“谁说你没惹她？”

“难道你真的忘了她是谁？”张老头又开始笑得老奸巨滑“难道你忘了你小时候逮着机会就喜欢把一个穿一身花衣裳的小女孩弄得泥巴脸。”

李坏吓了一跳。

“难道她就是可可？”

“她就是。”

李坏苦笑“想不到她还在恨我。”

张老头笑得却很愉快：“你当然想不到她会变得像现在这么漂亮。”

第二章

—

这个世界上无疑有很多种不同的人，也有很多相同的人。同型、同类他们虽然各在天之一方，连面都没有见过，可是在某些地方他们却比亲生兄弟更相像。

方天豪和段八方就是个很好的例子。

方天豪几乎和段八方同样强壮高大，练的同样是外门硬功，在江湖中虽然名声地位比不上段八方，可是在这边睡一带，却绝对可以算是个举足轻重的首脑人物。

他平生最喜欢的只有三件事权势、名声、和他的独生女可可。

现在方天豪正在他那间宽阔如马场的大厅中，坐在他那张如大坑的梨花木椅上，用他那一向惯于发号施令的沙哑声音吩咐他的亲信小吴。

“去替我写张贴子，要用那种从京城捎来的泥金笺，要写得客气一点。”

“写给谁？”小吴好像有点不太服气：“咱们写什么要对人这么客

方大老板忽然发了脾气。

“咱们写什么不能对人家客气，你以为你吴心柳是什么东西？你以为我方天豪起什么东西？咱们两个人加起来，也许还比不上人家的一根汗毛。”

“有这种事？”

“当然有。”

方大老板说“人家赤手空拳不到几年就挣到了上亿万的身价，你们比得上吗？”

小吴的头低了下来。

有一种人有在权势在财富之前永远会把头低下来的，而且是心甘情愿，心悦诚服。

小吴就是这种人。

“那么咱们为什么不多准备几天再好好地招待他们，为什么一定要订在今天？”

方大老板脸上忽然露出怒容，真正的怒容。

“最近你问得太多了。”他瞪着他面前的这个聪明人说：“你应该回家好好的学学怎样闭上你的嘴。”

二

今天是十五，十五有月。

圆月。

月下居然有水，水月轩就在月色水波间。

在这个边陲的山城，居然有人会在家里建一个水池，这种人简直奢侈得应该送到沙漠里去活活的被干死。

方大老板这是这种人。

水月轩就是他今天晚上请客的地方，李坏就是他今天晚上的贵客。

所以他坐上上座的时候，害羞得简直有一点像是个小姑娘。

小姑娘也和大男人一样是要吃饭的，既然是被人请来吃饭的，就该有饭吃。

可是酒菜居然都没有送来。

方大老板有点坐不住了。

既然是请人来吃饭的，就该有饭给人吃。

为什么酒饭还没送上来？

方大老板心里明白却又偏偏不敢发脾气因为漏子是出在方大小姐身上。

方大小姐把本来早已准备送上桌的酒菜都已经砸光了，因为她不喜欢今天晚上的客人。

她告诉已经吓呆了的佣人。

“我那个糊涂老子今天晚上请来的那个客人根本就不能算是一个人根本就是一个小王八蛋。”她振振有词地说：“我们为什么要请一个王八蛋喝人喝的酒，吃人吃的菜？”

幸好李坏总算还是喝到了人喝的酒，吃到了人吃的菜。

有很多真的不是人的人，都有这种好运气，何况李坏。

方家厨房里的人当然都是经过特别训练的人，第一巡四热荤四冷盘小炒四凉拌，一下子就全都端了上来。

用纯银打的小雕花七寸盘端上来的，被八个青衣素帽的男仆和八个窄衣罗裙的小丫环用双手托上来的。

然后他们伺立在旁边。

李坏在心里叹气，觉得今天晚上这顿饭吃得真不舒服。

这么多人站在他旁边看着他吃饭，他怎么会吃得舒服呢？如果他能吃得舒服，他就不是李坏了。

如果他能吃得舒服，他就应该叫李好。

幸好他还不知道真正让他不舒服的时候还没有到，否则他也许连一口酒一口菜都吃不下去。

李坏吃了三口菜。三

吃完第二口菜时，他已经喝了十一杯酒，方大老板和吴先生真的是好酒量。满室灯光如画，人笑酒暖花香，主人殷勤待客，侍儿体贴开窗。

窗外有月，圆月有光。

李坏刚开始要把小酒杯丢掉，要用酒壶来喝的时候，忽然听到了远处有一声惨呼。

惨呼声的意思就是一个人的呼声中充满了凄厉恐怖痛苦绝望之意，

惨呼声的声音是绝不会好听的。

可是李坏这一次听到的惨呼声，却已经不是凄厉恐怖痛苦绝望和不好听这种字句所能形容的了。

他这一次听到的惨呼声甚至已经带给他一种被撕裂的感觉，血肉、骨锦、肝脏、血脉、筋络、指甲、毛发都被撕裂。

因为他这一次听到的惨呼声，就好像战场上的击鼓声一样，一声接着一声，声接着一声，声接着一声……。

杯中的酒溅了出来。

每个人的脸色都变成了像死兽的皮。

然后李坏就看见了一十八个身着劲衣手持快刀的少年勇士，如飞将军自天而降落在月明轩外的九曲桥头如战士占据了战场上某一个可以决定胜负的据点般，占据了这个桥头。

“这是怎么一回事？”

李公子脸上那种又温柔又可爱又害羞又有点坏的笑容已经看不见了。

“方老伯这里是不是出了什么事？让我从后门先溜掉。”

方大老板微笑摇头。

“没关系的，你放心。”方天豪的笑颜里充满了自信，“在我这里，就算是出了点鸡毛蒜皮芝麻绿豆的小事，也没关系的，就算天塌下来，也有像方老伯顶着。”

他的话还没有说完整容已消失。

方天豪对他手下精心训练出来的这批死士向深具信心，深信他们如果死守在一座桥头，就没有人能闯上桥头一步。

从来也没有人能够改变他这种观念。

不幸现在有人了。

一个脸色俄黑，穿一身烈火般的大红袍，身材甚至比段八方和方天豪更高大魁伟的大汉，首负着双手就像是一个白面书生在月下吟诗散步一样，从桥头那边的碎石小径上幽幽阑阑地走过来。

他好像根本没动过手。

可是当他走上桥头时，那些死守在桥头上的死士就忽然一个接一个，带着一声声凄厉的惨呼远飞了出去，远远的飞了出去，要隔很久才能听见他们跌落在池盾假山上骨头碎裂的声音。

这时候红袍者已经坐了下来。

四

水月阁里灯光灿烂如元月花市。

花市灯如画。

红袍者施施然走入，施施然坐下，坐在主人方大老板之旁，坐在主客李环对面。

他的脸看来绝不像元夜的春花。

他的脸看来也绝不像一张人的脸。

他的脸看起来就好像一张用纯铁精钢打造出制的面具一样，就算是在笑，也绝没有点笑的意思，反而要人看着从脚底心发软。

他在笑。

他在看着李坏笑

“李先生”，他用一种很奇特，充满了讥嘲的沙哑声音说：“李先生你贵姓？”李坏笑出了一口雪白的牙齿。

“李先生当然是姓李的”他的笑容中完全没有丝毫讥嘲之意“可是韩先生呢？韩先生你贵姓？”

红袍者笑容不变。

他的笑容就像是铣打般刻在他的脸上“你知道我姓韩？你知道我是谁？”

“铁火判官韩峻，天下谁人不知。”

韩峻的眼睛射出了光芒，大家这才发现他的眼睛居然是青蓝色的，像万载寒冰一样的青蓝色，和他烈火船的红袍形成了一种极有趣又极诡异的可怕对比。

他盯着李坏看了很久才一个字一个字的说：“不错，在下正是宝授正穴品御前带刀护卫，领刑部正捕缺，少林南宗俗家弟子，蒲田韩峻。”

方天豪惊慌失色的脸上终于挤出了一丝微笑，而且很快地站了起来。

“想不到名动天下的邢部总捕韩老前辈，今夜居然惠然光临。”

韩峻冷冷地打断了他的话。

“我不是你的老前辈，我也不是来找你的。”

“你难道是来找我的？”李坏问。

韩峻又盯着他看了很久：“你就是李坏？”

“我就是。”

“从张家口到这里你共走了多少天？”

“我不知道”，李坏说。

“我没算过”。

“我知道，我算过”，韩峻说“你共走了六十一天。”

李坏摇头苦笑“我义不是什么大人物，又不是御前带刀护卫，又不是刑部的总捕头，为什么会有人把我的这些事计算得这么清楚。”

“你当然不是刑都的捕头，一百个捕头一年里挣来的银子也不够你一天花的。”

韩峻冷笑着问李坏。

“你却不知道你在这六十一天花了多少？”

“我不知道，我也没有算过。”

“我算过。”韩峻说，“你一共花了几万六千六百五十两。”

李坏用吹口哨的声音吹了一口气。

“我真的花了这么多？”

“一点不假。”

李坏又笑得很愉快了，“这么样看起来，我好像真的是满客气满有钱的样子。”

“你当然是。”韩峻的声音更冷：“你本来只不过是个穷小子，你花的这些钱是从哪里来的？”

“那就是我的事了，跟你一点关系也没有。”

“有。”

“有什么关系？”

“大内最近失窃了一批黄金，折合白银是一百七十万两。这个责任谁都担不起，只好由刑部来担了。”韩峻的眼睛钉子般地盯着李坏“而在下不幸正好是刑部正堂属下的捕头。”

李坏长长地吐出一口气，摇头叹息。

“你真倒霉。”

“倒霉的人总想拉个垫背的，所以阁下也只好跟我去刑部走一趟。”

“跟你到刑部干什么？”李坏随着大眼睛问“你刑部正堂大人想请我吃饭？”韩峻不说话了。

他的脸变得更黑，他的眼睛变得更蓝。

他的眼睛还是像钉子一样，慢慢地从椅子上站了起来一寸一寸地站了起来。

他的每一寸移动都很慢，可是每一寸移动都潜伏着令人无法预测的危机，却又偏偏能让每个人都感觉得到。

五

每个人的呼吸都改变了，随着他雄伟躯干的移动而改变了。

只有李坏还没有变。

“你为什么要这样子看着我？难道你居然傻得会认为我就是那个劫金的独行盗。”

李坏直在摇头苦笑叹气“我倒真希望我有这么大的本事，要是我真有这么大的本事，也就不会有人敢来欺负我了。”

朝峻没有开口，却发出了声音。

他的声音不是从嘴角发出来的，是从身子里发来的。

他身子里三百多极骨路，每一根骨憾的关节都发出声音。

他的手足四肢仿佛又增长了几寸。

虽然他还没有出手，可是已经把少林外家的功夫发挥到极致。

方天豪忍不住叹了口气，因为他也是练外家功夫的人，只有他能够深切了解到韩峻这出手一击的力量，他甚至已经可以看见李坏倒在地上痛苦呻吟的样子了。

李坏吓坏了，掉头就想跑，只可惜连跑都没有地方可以跑。

他的前后左右都是人，男女老少都有，因为他是贵客，这些人都是来伺候他的。

韩峻的动作虽然越来越漫其至已接近停顿，可是给人的压力却越来越重，就好像箭已经在弦上，一触即发。

方天豪当然也不会管这种闲事的。

李坏急了，忽然飞起一脚踢翻了桌子居然碰巧用了个巧劲，桌上的十几碟菜，被这股巧劲一震全都往韩峻身上打了过去。

碟子还

铁火判官如果身上被溅上一身芥菜豆腐，那还像话吗？

韩峻向后退，迅如风。

趁这个机会，李坏如果还不逃，那么他就不是李坏了。

可惜他还是逃不掉。

忽然间，急风骤响寒光闪动七柄精钢长剑，从七个不同的方向刺过来。

以李坏那天对付可可的身手，这七把剑之中，只要有 一把是直接刺向他的，他身上就会多一个透明的窟窿。

幸好这七剑没有一剑是直接刺向他的，只听“叮、叮、叮、叮、叮、叮、叮”六声响，七柄剑已经接在一起，搭成了一个巧妙而奇怪的架子，就好像一道奇形的钢枷 样，把李坏给枷在中间了。

江湖中人都卸道，被七巧心剑困住的人至今还没有一次脱逃的记录。

无论谁被他困住，就好像初恋少女的心被她的情人固住了一样，休想脱逃。

这七柄剑的长短宽窄重量形式剑质打造的火候，剑身的零件都完全一样。

这七柄剑无疑是同一炉炼出来的。

可是握着这七柄剑的七只手，却是完全不同的七只手。

唯一相同的是他们刚才都曾经端过菜送上这张桌子。

李坏反而不怕了，反而笑了。

“想不到，想不到，七巧同心剑居然变成了添茶送饭的人。”

他看着这七人中一个身树高挑，脸上长着几粒浅白席子的俏丽夫人。”

“胡大娘”李坏说“既然你喜欢做这种事，几时有兴趣，也不妨来为我铺床叠被。”

他又看着韩峻摇头：“这当然也都是阁中安排好的，阁下还安排了些什么人在附近。”

“难道这些人还不够。”

“好像还是有点不太够。”

韩峻的脸沉下，低喊一声。

“锁。”

在这个剑式中，锁的意思就是杀。七剑交锁，血脉寸断。

剑锁已成，无人可救。

李坏的血脉没有断，身体四肢手足肝肠血脉都没有断。

断的是剑。

断的是七巧同心那七柄精钢百炼的锁心剑七剑皆断。

七柄剑的剑尖都在李坏手上。

谁也看不出他的动作，可是每个人都能看得见他手上七截闪亮的剑尖。

断剑仍可杀人。

剑光又飞起，又断了一截。

断剑声如珠落玉盘。

每个人的脸色都变了，韩峻身形暴长，以虎扑豹跃之势猛击李

李坏测定，走偏锋，反手切

他的出手远比韩峻的出乎慢，他的掌切中韩峻肋下软肋时，他的头颅已经被击碎。

可是这一点大家又看错了。

韩峻忽然踉跄后退，退出五步，身子才站稳，口角已流出鲜血。

李深微笑鞠躬，笑得又坏又可爱。

“各位再见。”

六

月色依旧，水波依旧，桥依旧，阁依旧，人却已非刚才的人。
李坏悠悠闲闲走过九曲桥，那样子就像韩峻刚才走上桥头一样。
大家只有看着他走，没有人敢拦他。

月色水波间，仿佛有一层淡淡的烟雾升起，烟雾间仿佛有一条淡淡的人影。

李坏忽然看见了这条人影。

没有人能形容他看见这条人影时他心中的感觉，那种感觉就像是一个瞎子忽然间第一次看见了天上皎洁的明月。

那条人影在月色水波烟雾间。

李坏的脚步停下。

“你是谁？”他看着这烟雾般的白衣人问“你是谁？”

没有回答。

李坏向她走过去，仿佛受到了某种神秘的吸引力，笔直地向她走去，月光淡淡地照下来，恰巧照在她的脸上。

苍白的脸，苍白如月。

“你不是人。”李坏看着她说“你一定是从月中来的。”

苍白的脸上忽然出现了一抹无人可解的神秘笑容，这个月中人忽然用一种梦呓般的神秘声音说“是的，我是从月中来的，我到人间来，只能带给你们一件事。”

“什么事？”

“死”

淡淡的刀光，淡如月光。

月光也如刀。

因为就在这道淡如月光的刀光出现时，天上的明月仿佛也突然有了杀气。

必杀必亡，万劫不复的杀气。

刀光淡，月光淡，杀气却浓如血。

刀光出现，银月色变，李坏死。

一弹指间已经是六十刹那，可是李坏的死只不过是一刹那间的就在刀光出现的一刹那。

“飞刀”

刀光消失时，李坏的人已经像一件破衣服一样，倒挂在九曲桥头的雕花栏杆上。

他的心口上，刀锋直没至柄。

心脏绝对无疑是人身致命要害中的要害，一刀刺入，死无救。可是还有人放不下心。

韩峻以箭步窜过来，用两极手指捏住了插在李坏心口上的淡金色的淡如月光般的刀柄，拔出来，鲜血溅出，刀现出。

窄窄的刀却已足够穿透心脏。

“怎么样？”

“死定了。”

韩峻尽量不让自己脸上露出太高兴的表情：“这个人是死定了。”

月光依旧，月下的白衣人仿佛已溶入月色中。

七

晴天。

久雪快晴，寒更甚，擦得镜子般雪亮的青铜大火盆中，炉火红得就像是害羞小姑娘的脸。

方大老板斜倚在一张铺着紫韶皮的大炕上，炕的中间有一张低几，几上的玉盘中除了一些蜜饯糖食小瓶小罐之外，还有一盏灯，一杆枪，灯并不是用来照明的那种灯，枪，更不是那种要将人杀于马下的那种枪。

这种枪当然也一样可以杀人，只不过杀得更慢，更痛苦而已。

暖室中充满了一种邪恶的香气。

人是有弱点的，所以邪恶永远是最能引诱人类的力量之一。

所以这种香气也仿佛远比江南春天里最芬芳的花朵更迷

“这就是鸦片，是红毛天竺那边弄过来的。”

方大老板眯着眼，看着刚出现在暖室中的韩峻。

“你一定要试一试否则你这一辈子简直就撒是白活了。”

韩峻好像听不见他的话，只冷冷的问“人埋了没有。”

“早就埋了。”

“他带来的那四个小孩子呢？”

方天豪诡笑“覆巢之下还会有一个完整的蛋吗？”

“那么这件事是不是已经结束了？”

“圆满结束比蛋还圆。”

“没有后患？”

“没有。”方天豪面有得意之色“绝对没有。”

韩峻冷冷地看了他很久，转身、行出、忽然又回头。

“你最好记住，下次你再抽这种东西，最好不要让找看见，否则我一样会把你弄到刑部大牢去，关上十年八年。”

卵石外是一个小院，小院有雪，雪上有梅。

一株老梅孤零零地开在满地白雪的小院里，天下所有的寂寞仿佛都已种在它的根下。

多么寂寞。

多么寂寞的庭院，多么寂寞的梅，多么寂寞的人。

韩峻走出来，迎着冷风，长长地吸了一口气，又呼出一口气。

他的呼吸忽然停止。

他忽然看见红梅枝叶中，有一张苍白的脸，正在看着他鬼笑。

韩峻也不知看过了多少人的脸，虽然大多数是哭脸，笑脸也不

可是他从来没有看过这么一张笑脸，笑得这么歪，笑得这么邪，笑得这么暧昧可怖。

千百朵鲜红的梅花中，忽然露出了这么一张笑脸，而且正看着他笑。

你会怎么样？

韩峻后退一步狞腰，冲天跃起，左手横胸自卫，右手探大鹰爪，准备把这张苍白的脸从红梅中抓出来。

他这一爪没有抓下去，因为他忽然认出这张脸是谁的脸了。

同心七剑中的二侠刘伟，是个魁伟英俊的美男子，可是他死了之后，

也跟别的死人没有太大的分别。

尤其是死在七断七绝伤心掌下的人，面容扭曲仿佛在笑，可是他的笑容却比哭得更伤心更悲惨难看。

刘伟就是死在伤心掌下。

韩峻飞身上跃认出了他的股，也就看出了他是死在伤心掌下的

八

同心七剑，剑剑俱绝人人都是高手，尤其是刘二和孟五。

第二个死的就是孟五。

他是被人用一辆独轮车推回来的。

他的致命伤也是七断七绝伤心掌。

七断。

心脉断、血脉断、筋脉断、肝肠断、肾水断、骨路断、腕脉断。

七绝。

心绝、情绝、思绝、欲绝、苦痛绝、生死绝、相思绝。

七断七绝，伤人伤心。

这种功夫渐渐的也快绝了，没有人喜欢练这种绝情绝义的功夫，也没有人愿传。

方天豪问韩峻。

他问了三个问题都是让人很难回答的，所以他要问韩峻，因为韩峻不但是武林中有数的几大高手之一，而且头脑极精密得就像是某一位奇异的天才所创造的某种神奇机械一样。

只要是经过他的眼经过他的耳，经过他的心的每一件事他都绝不会忘记。“伤心七绝岂非已经绝传了？现在江湖中还有人会这种功夫？谁会？”

“有一个人会。”韩峻回答。

“谁？”

“李坏。”

“他会？”方天豪问“他怎么会的？”

“因为我知道他是柳郎七断和胡娘七绝生前唯一的一个朋友。”

“可是他岂非已经死了？”方天豪问“你岂非说过，月神之刀，就好像昔年小李探花的飞刀一样，例不虚发。”

韩峻转过头，用一双冷漠冷酷的冷眼，望着窗外的一勾冷冷的下弦月。

月光冷如刀。

“是的。”

韩峻的声音仿佛忽然到了远方，远在月旁。

“月光如刀，刀如月光。”他说：“月神的刀下，就好像月光下的人，没有人能躲得开月光，也没有人能躲开月神的刀。”

“没有人，真的没有人？”“绝没有。”“哪么李坏呢？”

“李坏死了。”韩峻说“他坏死了，他已经坏得非死不可。”

“如果这个世界上只有李坏一个人能使伤心七绝掌，如果李坏已经死定了，那么同心七剑是死在谁手下的？”

韩峻没有回答这个问题因为这个问题谁都无法回答。

但是他却摸到了一条线，摸到了一条线的线头。

他的眼睛里忽然又发出了光。

“不错，是在五年前。”韩峻说“五中前的二月初六，那天还在下

“那天怎么样?”方天豪问。

“那天我在刑部值班，晚上睡在刑部的档案房里，半夜睡不着，起来翻档案，其中有一卷特别引起了我的兴趣。”

“哦?”

“那一卷档案在玄字柜的，说的是一个名字叫做叶圣康的人。”

“他被人在心口刺了三剑，剑剑穿心而过，本来是绝对必死无疑的。”
“难道他没有死?”

“他没有死，”韩峻说“到现在他还好好地活在北京城里。”

“利剑穿心，死无救，他为什么还能活到现在?”方天豪问。

“因为利剑刺透的地方，并没有他的心脏。”韩峻说：“换句话说，他的心并没有长在本来应该有颗心长在那里的地方。”

“我不懂。”方天豪腿上的表情就好像看见一个人鼻子忽然长出了一朵花一样。“我真的听不懂你在说什么?”

“好，那么我就用最简单的方法告诉你。”韩峻说：“那个叫叶圣康的人，是个右心人。”

“右心人?”方天豪问“右心人是什么意思?”

“右心人的意思，就是说这种人的心脏不在左边，在右边，他身体组织里每一个器官都是和一般普通人物相反的。”

方天豪楞住了。

过了很久他才能开口说话，他一个字一个字地问韩峻。

“你是不是认为李坏也跟叶圣康一样，也是个右心人。”

“是的。”韩峻也一个字一个字地说“因为除此以外，别无解释。”

“就因为李坏是个右心人，所以并没有死在月神的刀下，因为月神的刀虽然刺入他的心脏，可是他的心并没有长在那个地方。”

方天豪盯着韩峻问。

“好，你的意思是不是这样子的?”

“是的。”

第三章

“一个人的心如果没有长在它应该存在的地方，这个人会觉得怎么样?”

“他一定会觉得很快乐。”

“快乐?为什么会觉得快乐?”

“因为这件事是错的，而错误往往是很多种快乐的起因。”

李坏现在一定很快乐，

他没有死，要他死的人，没有一个知道现在他在什么地方。

在这种情况下，他一定乐死了。

搜捕令已发下。

出附近各县府州道调来的捕快高手已到达。

“把李坏找出来。”韩峻发下命令：“他一定还在附近，我们不惜任何代

价，都要把他找出来。”

他们没找到。

因为李坏现在正躺在一个他们连做梦都想不到的地方睡大觉。

这个李坏可真的坏死了。

李坏把两只脚高高地搁在桌子上，睡他的大觉。

真奇怪，他实在是条男子汉，甚至可以算是个很粗野的男子汉，可是他的这一双脚，却偏偏长得像女人的脚，又白又嫩又干净。

据他自己说，有很多女孩子都爱死他这双脚了。

我们的李坏先生说出来的话，当然并不是完全可以相信的，可是也并非连一点可以相信的地方都没有。

这个地方实在是适于睡觉，不但适于睡觉，而且适于做任何事，各式各样的事。

这个地方实在太好了，太舒服了。

像李坏这么一个小坏蛋，实在不配到这种地方来的。

可是他偏偏来了，所以才没有人会想得到。

这个地方究竟是什么地方呢？

一个女孩轻轻巧巧地推门进来，轻轻巧巧地走到李坏面前，用一双温温柔柔的眼睛，温温柔柔地看着李坏，看着他的脸，看着他的睡眼，看着他的脚。

李坏好像睡得像个死人一样，可是这个死人的手偏偏又忽然伸出来了。

这个死人可真不老实，真坏。

他的手更不老实更坏，他的手居然伸到一个最不应该伸进去的地方伸进去了。

“你坏。”这个女子说“李坏，你这个小王八蛋，真的是坏死了。”

这个女孩子又是谁呢？

她跟李坏有什么特别的情感，特别的关系，为什么要在李坏如此危急的情况下陪伴着他，又有什么特别的力量能保证他的安全，让人找不到他？

“你倒真的是逍遥自在。”这个女孩子说：“你知不知道韩峻和我爸爸找来了那批人，为了要抓你，几乎已经把城里每一寸地都翻过来

“我知道，我当然知道。”李坏说“可是我一点都不担心。”

“为什么？”

“因为他们都认为城里最恨我的人就是你，而你又是你爸爸的女儿，如果他们找到达里来，他们简直就不是人，是活鬼了。”

李坏这一次碰到了活鬼了。

—

第一个让李坏碰到的就是韩峻，他推门走进来的时候，李坏好像看见一个活鬼，活生生的从天上掉下来一样。

韩峻用一种温和几乎同情的眼光看着面前这个吃惊的人。

“我知道你想不到的，就连我自己都想不到。”韩峻叹着气说：“我们都以为今生今世再也看不到阁下这张脸了。”

李坏那张坏号令又可爱今今的脸上，居然又露出了他那种特有的微笑。

“那个小姑娘呢？那个从月亮掉下来的漂漂亮亮的神神秘秘的，专门喜欢杀人的小姑娘呢？”李坏问韩峻“她今天也没有来。”

“没有。”

“其实我也知道她不会来的。”

“你知道？”

“我怎么不知道。”李坏说“月光如刀，刀如月光。我已经差点在她刀下把我这条命送掉了，我怎么会不知道月神的刀几乎已经和昔年的‘小李飞刀’一样例不虚发，我又怎么不想知道要月神出一次手是什么代价。”

李坏的声音里仿佛也带着种很奇怪的感情。

“最重要的一点是，我也知道月神和昔年的‘小李探花’一样，杀人只杀次，一次失手，绝不再发。”

“所以你认为她今天绝不会再来。”韩峻问。

“是的，她今天绝不会再来。”李坏说：“因为你再也请不起她，就算你请得起，她也绝不会再来杀一个她已经杀过一次的人。”

“你说对了，你完全说对了。月神绝对是现在这个世界上代价最高的杀手，她今天的确是不会来的。”

李坏笑。

“可是我相信你也应该知道今天我也不会是一个人来的。”

“我知道。”

李坏笑 / 你当然不会一个人来，如果你今天是一个人来的，你还想走得了。”

韩峻又用一种和刚才同样的温和得接近同情的眼色看着他。

“那么你知不知道我今天带了些什么人来。”

“我不知道。”

李坏当然不会知道，李坏也想不到。

没有人能想得到。

没有人能想得到刑部总捕，名满天下的“铁火判官”韩峻会为了一个默默无闻的年轻小子而出动这么多江湖中的一流高手。

所有和官府刑部六扇门里有关系的高手，这一次几乎全都出动了，就好像变戏法一样忽然间就从四面八方各种不同的地方到了这个山城，而且忽然间就到了李坏自己认为全世界最平安的一个小

李坏这一次可真坏了。

不管什么样的人，任这种情况下，如果碰上了今天李坏碰上的这些高手，都一样没路可走。

连死路都没有。

因为有些人还不想他死得太早。

求生不得，求死不能。那么你说李坏应该怎么办呢？

李坏如果完全没有办法的话，那么李坏就不是李坏了。

李坏忽然做了一件大家连做梦都想不到的事，尤其是可可，连她在做一个最可怕的噩梦的时候都想不到。

她的手忽然被握住被李坏握住。

她的手当然常常会被李坏握住，她全身上下有许多地方都常常被李坏握住。

可是这一次和以前的每一次都不同。

李坏这一次竟然是用七十二路小擒拿手中最厉害的一招去握她的手。

她的手就好像忽然被一个铁铐子铐住了一样，忽然她就听见李坏在说。

“各位现在已经可以开始恭喜我了，因为我已经死不了了。”

李坏的笑容真可恶。

“因为各位一定都不愿让这位方大小姐在如此年轻貌美的时候就忽然死了，所以我大概也可以继续活下去。”李坏说“如果我死了的话，可可小姐也活不了。”

李坏叹了口气，“这一点我相信各位一定都跟我一样非常的明白。”

这一种卑鄙下流无耻的话，居然从李坏嘴里说出来，可可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非但她不相信，别人更不相信。

方大老板的脸在这一刹那间就已经变成了猪肝色。

“你这个小王八蛋，你是不是人，你怎么能做出这种事来。”方天豪怒视“我女儿这么样对你，你怎么能做出这么样对她？”

“这一点都不奇怪。”李坏心平气和理直气壮地说：“我李坏，本来就是坏人，本来就坏死了，如果我连这种事都做不出，那才奇

他用一种很优雅的态度鞠躬。

“我相信各位一定很明了现在这种情况。”李坏说“所以我也相信各位一定会让我走的。”

他又说“李坏是什么东西？李坏只不过是坏蛋而已，怎么能用可可小姐的一条命，来换李坏这个王八蛋的一条命呢？”

李坏说“听以我相信我现在已经可以对各位说一声再见了。”

就这样，李坏就真的和这些一心要置他于死地的武林一级高手再见了。

他居然真的太平平地走出了这个龙潭虎穴。

这一点连他自己几乎都不敢相信是真的。

他手里虽然有人质，方天豪虽然心疼他的女儿，可是他还是不应该如此轻易走脱。

来对付他的入，每个人都有一手，就算他手里有人质，也一样能想得山办法对付他，何况，别人对我们这位方大老板的掌上明珠的生死存亡，也并不一定很在乎。

他们为什么会让李坏走呢？

这一点谁都不懂。

二

快马，狂奔，山城渐远，更远。

山城已远。

山城虽然已远，明月仍然可见，仍然是在山城所能见到的那同样的轮明月。在此时月光当然不会利如刀，在此时，月色淡如水。

淡淡的月光，从扇半掩着的窗户里，伴着山间凄冷的寒气，进入了这间小屋。

小木屋在群山间，李坏在这间小木屋里。

可可当然也在。

她人在一堆熊熊的炉火前，炉火把她的脸照得飞红。

李坏的股却是苍白的，脸上的坏相没有了，脸上的坏笑也没有

他居然好像在思索。

因为他不懂，却又偏偏好像有一点要懂的样子，因为他在逃窜的时候，他好像看见了一条淡统的白色人影，淡得好像月光那么淡的人影，从他的身

边掠过去了，就好像月光和山峰从他身边掠过去一样轻

他确实看见了这么样一条人影，因为就在那时候他也听到了一个人，一个女人用柔美细月光般的声音说“你们全都给我站住，让李坏走...。 / 李坏不是在做梦，他从很小很小的时候，就已经不再做梦。

他确实听到了这个人说话的声音。

可是他更不懂了。

如果说他能够如此轻易脱走，是因为月神替他阻住了追兵。

那么月神为什么要这么做呢？

火光闪动，飞红的腿更红。

“我决定了。”可可忽然说：“我完全决定了，绝对决定了。。

她说话的声音好奇怪。

“你决定了什么？”李坏问。

“我决定了要做一件事。”可可说“我决定要做一件让你会觉得非常开心，而且会对我非常非常感激的事。”

“什么事？”

可可可用一双非常非常非常有情感的眼光看着这个男人，看了很久，然后又用一种非常非常有情感的声音对他说“我知道你听了我的话之后，一定会非常非常感动的，我只希望你听了之后不要哭，不要感动得连眼泪都掉下来。”

“你放心我不会哭的。”

“你会的。”

李坏投降了“好，不管我听了之后会被你感动得成什么样子，你最少也应该把你究竟决定了什么事告诉我。”

“好，我告诉你。”可可真的是 一副下定决心的样子，“我决定原谅你了。”

她用一种几乎是诸葛亮在下决心要杀马谡时那种坚决的态度说“不管你对我做什么事，我都决心原谅你了，因为我知道你也有你的苦衷，因为你也要活下去。”

她忽然跑过来，搂住了李坏的脖子。

“可以，你也不必再解释了。”可可说，既然我已经原谅你，你也就不必再解释。”

李坏没有再解释。

有些话你自己既不想说也不能说可是别人却一定要替你说，因为这些话正是那个人自己想听的，也是说给自己听的。

“我知道你绝不是个忘恩负义，恩将仇报的人，你那样子对我，只不过想要活下去而已。”

可可在替李坏解释。

“不管什么人在你那种情况之下，都会像你那样做。一个人想要跟他心爱的人在一起，就得要活下去才行。”可可嫣然一笑：“在那种情况下他要跟我在一起不把我带去怎么行，你想把我带走不用那种法子，用什么法子呢？”

她笑得越来越开心，“所以我一点都不怪你，因为我完全明白你的意思，你呀你真是个小坏蛋，幸好我也不是什么好东西。”

她笑得开心极了，因为她说了这些话正好是她自己最喜欢听的。

所以她根本没有注意到李坏的瞳孔里已经出现了条谈谈的白衣人影”

难道那个从月中来的人又出现了？而见已出现在李坏的眼前？

“我要走了。”李坏忽然说。

“你要走了？”可可吃惊地问“你要到哪里去？”

“我不知道。”

“你为什么要走？”

“我不知道。”

“你什么都不知道？”

“是的，我什么都不知道。”李坏说“我只知道现在我一定要走

这个聪明绝顶也坏透了顶的小坏蛋，现在脸上居然有种痴痴呆呆的表情连他的眼睛里都有这种表情。

——那条梦一样的白衣人影，当然也依旧还在他的眼睛里。

可可看着他，就好像一个溺水的人眼看着一根他本来已可攀住的浮木忽然又被海浪冲走一样。

她就这么样眼看着李坏从她身边走出门。

她完全无能为力。

门外月色如水。

月下有人，白衣人，人在烟雨山村水月间。

人静。

甚至比烟雨水月中的山村更静，只是静静地看着李坏。

她没有说一个字。

可是李坏却像是听到了一种神秘的咒语。

她没有招手，连动都没有动。

可是李坏却像是受到了天地间最神奇的一种魔力的吸引。

她没有叫李坏追随她。

可是李坏已经从最爱他的女人身边走了过去，走入清冷如水的水光下，走向她。

这一次李坏好像一点都不坏，非但不坏，而且比最不坏的乖小孩都乖。

每个坏蛋在某一个人面前都会这样子。也许这就是坏蛋们最大的悲哀。

三

“我并没有叫你来。”

“我知道。”

“你为什么要来。”

“我不知道。”

“你知道什么？”

“我只知道现在我已经来了，我也知道既然我已经来了就绝对不会走。”

李坏说。

“不管这里是什么样的地方，你都不走？”

“我绝不走。”

“你不后悔？”

“我绝不后悔，死也不后悔。”

所以李坏就到了这个世界来了。’

这个世界是一个从来都没有一个人到过的世界，也不属于人的。

在这个神秘遥远而美丽的世界里，所有的一切，都属于月。

没有人知道它在哪里。

没有人知道它那里的山川风貌和形态。
甚至没有人知道它的存在。
所以李环就从此离开了人的世界。

第 四 章

春雪已经融了，高山上已经有害融后清澈的泉水流下来。
可是在山之巅的白云深处，那一片直古以来就存在的积雪。仍然在闪动着银光。

在这一片银白色的世界里，万事万物都很少有变化，甚至可以说没有变化。

只有生命才有变化。

可是在这里，几乎完全没有生命。

李坏到这里的时候，就已经感觉到这一点。

他不在乎。

因为他已经拥有了他梦想不到的那一种神秘的感情，一个也从未梦想过他会拥有的女人，使得他得到了一份新的生命。

他抱为这世界带来了生命。

可是在今天早上对李坏来说，天地间所有的万事万物都已毁灭，

李坏在这里已经待了一百一十七天，一千四百零四个时辰。

每一天每一个时辰每一刻都是浓得化不开的柔情蜜意。

月并不冷。

月光的轻柔是凡夫俗子们永远无法领略的。

李坏为自己庆幸，也为自己骄傲，因为他所得到的，是别人永远无法得到的。二

宝剑有双锋每一件事都有正反两面。

得到了你历最珍视的东西，往往也就会失去你所最珍惜的东西 你得到的愈多，失去的往往也更多。

在万般柔情里，李坏常常会忽然觉得自己忽然有了一种从未曾有的痛苦。

他怕失去。

他怕失去他生命中最爱的一个女人。

从一开始；他就有一种他迟早必将会失去她的感觉。

今天早上他这种感觉灵验了。

三

这天早上奇静，奇寒，奇美，和另外一个一百一十七个早上完全没有两样。

不同的是，今天早上，李坏的身边已经没有人了。

人呢？

人已去，去如梦如雾如烟。

没有留下一句话，没有留下一个字，就这样走了。

——你真的就这么样走了？

真的，每件事都是真的，情也是真的，梦也是真的，聚也是真，离也是真。

人世间哪里还有比离别更真实的。

四

李坏又开始坏了。

李坏吃李坏喝，李坏嫖，李坏赌李坏醉。他院，吃不下，他赌，赌不赢，他嫖，也可能是别人在嫖他。

所以他只有醉。可是醉了又如何？但愿长醉不醒，这也只不过是诗人的空梦而

有谁能长醉不醒呢？

醒来时那一份有如冷风扑面般忽然袭来的空虚和寂寞，又有谁能体会？

一个没有根的浪子，总希望能找到一个属于自己的根。

所以李坏又回到了那山城。

这个小小的山城 也就像是高山亘古不化的积雪一样，一直很少有变化“

可是这次李坏回来时，已完全变了。

五

山城变了。

远山仍在，远山下的青石绿树红花黄土仍在可是山城已不在。

山城里的人居然也不在了。

这座在李坏心目中仿佛从远古以来就已存在，而且还会存在到永远的山城，如今竟已忽然不在。

这座山坡竟然已经变成一座死城。

六

一只死鸡一条半死的狗，一条死寂的黄土街一扇被风吹得“啪嗒匹嗒”直响的破窗后，一个没有火的冷灶，一个摔破了的空酒坛，个连底都已经朝了天的，里面谈 个发了霉的馒头都没有的空蒸笼

一个和那条狗一样已经快死了的人。

这个人就是李坏回到这山城时所看到的唯一的一个人。

他认得这个人，他当然认得这个人。

因为这个人就是开馒头店的张老头。

“这里怎么变成这个样子呢？这里的那些人呢？这究竟是怎么回事？”

李坏费了很大的功夫去问张老头，还是问不出一个结果来。

张老头已经和那条狗一样被饿得马上就好像快要死了。

李坏把行囊里所有能吃能喝的都拿出来给了这个人 and 这条狗，所以现在狗又开始可以叫了，人也开始可以说话了。

只可惜人说的话只有一个字虽然这个字他老是在不停的说，可是还是只有一个字，一个“可”中。

“可可、可可、可可、可可、……”

这个字他重复不停地说，也中知道说了多少遍，也不知道还要说多少遍。

李坏叫了起来差一点就要跳了起来。

他已经很久没有听到过这个名字，张老头为什么要在这一直反复不

停地念她的名字？

山城已死，这个死城中除了张老头之外，还有没有别人能幸存。

“可可呢”李坏问“她是不是还活着？”

张老头始起头看着他，一双痴呆迷茫的老眼里，忽然闪过了一道光。

于是李坏终于又见到了可可。

七

方庆的后园已经荒芜，荒无的庭院中，凄冷败落的庭台间，凋零的草木深处有三间松木小筑。

夜已经很深了。

荒园里只有一点灯光。

李坏随着张老头走过去，就看见了那一筑小小的木屋。

灯在屋中人在灯下。

一个已经瘦得几乎完全变了形的人，一张苍白而痴迷的脸。

可可。

“李坏，你这坏小鬼，你真的坏死了。”

她嘴里一直在反反复复不停地念着这三句话，她的心已经完全破碎，世上的万事万物也都已随着她的心碎而裂成碎片，除了这三句话之外，她已经无法将世上任何事连缀在一起。

一个心碎了的人，思想也会随着破碎的。

李坏的心也碎了，可是他的脸上却还是带着他那股可爱又可恨的笑。

此时此刻此情此景，他不笑又能怎么样，难道你叫他哭。

“可可，我就是李坏，我就是那个坏死了的坏小鬼，我已经坏得连我自己都快要被我自己气死了。”李坏说；“像这么坏的人，已经坏得再已找不出第二个了 所以我相信你一定还认得我。”

可可却好像完全不认得他了。

可可看到他的样子，就好像一辈子就从来没有见他这个人。

可可看到他的样子，根本就不像是在看着一个人，就好像在看着一堆狗屎一样。

然后可可就给了他一个耳光。

这一耳光着着实实打在李坏的脸上，李坏反而笑了，而且笑得很开心。

“你还认得我，我知道你一定还认得我否则你就不会打我。”

“我认得你？”可可的样子还是痴痴迷迷的，“我认得你吗？”

李坏点头。

就在他点头的时候，他又换了一巴掌。

他喜欢被她打，所以他才会挨她巴掌。

他自己也知道他对不起她所以就算挨她八百七十六个巴掌，他也是心甘情愿的。

他没有挨到八百七十六个巴掌，他只挨了三巴掌。

因为这位已经疯癫痴迷了的可可小姐的三个巴掌打到他脸上的时候，她的大拇指也同时点住了他鼻子下的“迎香穴”。

于是李坏又坏了。

古老的宅邸，深沉的庭院，凄冷中又带着种说不出的庄严肃穆之意。

红梅万点，旧屋几楹，庭台楼阁，夹杂其间，一个寂寞的老人，独坐在廊檐下，仿佛久与这个世界隔绝。

并不是这个世界要隔绝他，而是他要隔绝这个世界。

一个和他同样有一头银丝般白发，高大威猛的老人，用一种几乎比狸猫还轻巧的脚步，穿过了积雪的小院。

积雪上几乎完全没有留下一点脚印。

高大威猛的老人来到他面前，忽然间仿佛变得矮小了很多。

“我们已经有了少爷的消息。”

“去带他回来。”寂寞的老人，寂寞的老眼中忽然有了光，“不管他的人在哪里，不管你用什么法子，你都一定要带他回来。”

第五章

李坏这一次可真坏得连自己都有点莫名其妙了。他从来也没有想到过他也有一天会落到这么糟这么坏的情况中。

被一个女孩子，用一种既不光明又不磊落的方法点住鼻子下面的“迎香穴”，已经是一件够糟够坏的事了。

更糟的是，这个女孩子还是他最信任的女孩子，而且还被她点了另外十七、八个穴道。

所以我们这位坏点子一向奇多无比的李坏先生，现在也只有规规矩矩老老实实地坐在一张火红本椅子上，等着别人来修理他。

有谁会来修理他？要怎么样修理他？

“可可，你为什么要这样对付我？”

“我恨你，恨死了你。”

“我有什么地方得罪了你？”

“你根本不是人，是个活鬼，所以你也只喜欢那月亮里下来的活女鬼。”

李坏笑，坏笑。

在这种时候他居然还能笑得出来，倒也实在令人不得不佩服的事，

“你笑什么？”

“我在笑你，原来你在吃醋。”

其实他应该笑不出来的。

其实他也应该知道女孩子吃醋绝对不是一件可笑的事。

女被子吃醋，常常都会把人命吃出来的。

李坏这一次自己也知道这条命快要被送掉了，因为他已经看到方大老板和韩峻从外面走了进来。

二

韩峻居然也在笑。

他当然有他应该笑的理由，皇库失金的重案，现在总算已经有了交代窃金的首犯李坏，现在总算已被逮捕归案。

“放你妈的狗臭屁，”李坏用一种很温柔的声音破口大骂，“你这个乌龟王八蛋，你偷了金子，要我来替你背黑锅，我也可以原谅你的，因为如果我是你，我说不定也会这么做的，可以你为什么一定还要我的命？”

“因为你坏。”

韩峻自从五岁以后就没有这么样笑过。“像你这么坏的人，如果不死，往后的日子我怎么能睡得着觉。”

方大老板当然也在笑。

李坏看着他，忽然用一种很神秘的声音告诉他“如果我是你，现在我一定笑不出来的。”

“为什么？”

李坏的声音更低，更神秘，“你知道你的女儿有孩子了？”

方大老板的笑容立刻冻结，反手一巴掌往他脸上掴了过去。

李坏脸上的笑容一点都没有变。

“你打我没关系只可惜你永远打不到你女儿肚子里的孩子。”李坏说：“她这么样恨我，这么样害我，就因为她肚子里有了我的孩子，而我却硬是不理她。”

方天豪的脸绿了，忽然转身冲了出去。

李坏笑得更坏，他知道他是要找她女儿去算帐去了，他也知道这种事是跳到海水里也洗不清的。

一个偷偷摸在外面有了孩子，而且是个坏蛋的坏孩子的小姑娘，如果被爸爸抓佐，那种情况也不太妙。

李坏觉得自己总算也报了点点仇。

李坏是真坏，可是他报仇通常都不会用那种冷例残酷的法子。

他不是那种人。

三

只可惜一个人在倒霉的时候，总好像有一连串倒霹的事在等着他。

方天豪本来明明已经冲了出去，想不到忽然间又退了回来。

一步一步地退了回来，脸上的表情就好像撞到了瘟神样。

李坏看不到门外面的情况，可是就算他用肚脐眼去想他也应该想得出外面发生了一件让方天豪很吃惊的事。

在方天豪现在这情况下能够让他吃惊成这副样子的事已经不多。

李坏的好奇心又像是一个十七岁的女孩子的春心开始在春天里发动了起来。

门外面是什么地方？发生了什么事？不但李坏想不出，大家全都想不出。

每个人都开始紧张起来了。

“是什么人？”韩峻轻叱，箭般窜出，左拳右掌均已蓄势待发，而且一触即发必致命。

想不到忽然间他也退了回来，就像方天豪那样一步一步地退了回来，脸上的表情也充满了惊惶和畏惧。

然后门外就有一个高大威猛满头银发如丝的老人，慢慎地走进了这间屋子。

李坏的心沉了下去。

如果这个世界上还有一个他看见了就会头痛的人，大概就是这个人，

四

老人的白发如银丝，一身衣裳也闪烁着银光，连腰带都是用纯银合金所制。

他自己也不否认他是个非常奢侈非常讲究非常挑剔的人，对衣食住行中每一个细节都非常讲究挑剔。

每个人都知道这是他的缺点，可是大家也不能否认他的优点远比他的缺点多得多。

最重要的一点是，他绝对有资格享受所有他所喜爱的一切。

老人背负着双手，缓缓地踱入了这间大厅。韩峻、方天豪，立刻用一种出自内心的真诚敬畏的态度，躬身行礼。

“大总管，几乎已经有十年未履江湖了，今天怎么会忽然光临此地？”方天豪说。

“老庄主最近身子可安泰？”韩峻用更恭敬的态度问。“少庄主的病最近有没有好一点？”

老人只对他们谈谈的笑了笑，什么话都没有回答，李坏却大声抢着说。

“老庄主的身子一天比一天的坏，小庄主已经病得快死了，你们问他，他能说什么？他当然连一个屁都不会放。”

“大胆无礼。”

方、韩齐声怒喝，韩峻抢着出手，他本来早已有心杀人灭口，这种机会怎么会错过“

他用的当然是致命的杀手。

江湖中也不知道有多少人死在这一击之下。

一个已经被人点了十七、八处重要穴道的人，除了死之外，还有什么戏唱。

可是李坏知道他还有戏唱，唱的还是他最不喜欢唱的一出戏。

五

韩峻尽全力一击，一击两鸟，不但灭口，也可以讨好这位当世无双的大人物大总管。

他这一击出手，意在必得。

想不到银光一闪间他的人已经被震得飞了出去，更想不到的是那一道闪动的银光居然竟是大总管长长的抱袖。

方天豪赫然。

更令人吃惊的是，受大家尊敬而被李坏羞辱的大总管此刻居然走到李坏面前，用一种比别人对他自己更尊敬的态度躬身行礼。

方天豪和韩峻几乎不能相信自己的眼睛，这种事怎么可能在这个世界上发生呢？

更令他们不能相信的是自己的耳朵，因为这位满身银衣灿烂威猛如天神的老人，现在居然用一种谦卑细奴仆的声调对李坏说。

“二少爷，小人奉庄主之命，特地到这里来请二少爷回去。

回去？

一个没有根的浪子，一个从小就没有家没有亲人没有饭吃的坏孩子，能回到哪里去？”

长亭复短亭，何处是归程？

六

可可忽然出现在门口，阻住了这个没有人敢阻止的银发老人。

“你是谁？你就是二十年前那个杀人如麻的铁如银铄银衣？”

“我就是。”

“你为什么要把他带走 T”

“我是奉命而来的。”

“奉谁的命 T”

“当世天下英雄没有人不尊敬的李老庄主。”

“他凭什么要他跟你走？我救过他的命，为了他牺牲我自己一辈子的幸福，我已经有了他的孩子 j 这一次费尽了心血才把他捉住，甚至不惜让我从小生长的一个城镇都变成了死城。”

可有的声音已因呼喊而嘶哑。

“我为什么不能留下他？那个姓李的老庄主凭什么要你带走他？”

铁银衣沉默了很久，才一个字一个字地说：“因为那位李老庄主是他的父亲。”

“是他的父亲？”可可狂笑，“他的父亲替他做过什么事？从小就不要他不管他，现在有什么资格要你带他回去？”

可有的笑声中已经有 f 哭声用力拉住了李坏的衣袖。

“我知道你不会回去 你从小就是个没人要没人理没人管的孩子，现在为什么要回去 T”

“我要回去。”

“为什么？”

李坏也沉默了很久才一个字一个字地说：“我也不知道，我真的不知道。”

其实他是知道的。

每一个没有根的人，都希望能找到一个属于自己的根。

七

这一天又有明月。

这时候明月下也有一个人和可可一样在流泪，用一缕明月般的 [衫袖悄悄地拭去她脸上在明月下悄悄流落的泪痕。

